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交流任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国资监管企业财务总监交流任职管理的相关规定，拟安排公司财务总监刘万超先生前往其他国资监管企业交流任职，推荐张秋玲女士为我公司财务总监的拟任人选。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李强先生提名由张秋玲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秘书一职，以上职务任期与本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张秋玲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秋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张秋玲女士简历见附件）。

公司原财务总监刘万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万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8000 股，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公司董事会对刘万超先生在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31 日

张秋玲女士个人简历

张秋玲，女，汉族，陕西华县人，1975年7月出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陕西法士特集团公司财务总部财务一处副处长、处长、成本管理处处长、财务总部副部长，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部部长、党支部书记。现任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张秋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